

说“水货”

李宇明

“水”，不管是自然之水，还是“薪水”之水，都是我你他的需要，但常常感到匮乏。然而，“水货”虽然不是我你他的需要，却塞满了生活的空间。

大约在 92 年之前，“水货”一词只在我国南方的沿海地区偶尔一用，指海上的走私货物。“水”即是“水路”之义。虽为走私，但是质量未必不好。92 年之后，随着“打假”活动的开展，伴随着“质量万里行”的脚步，“水货”便立刻成了一个社会时髦词，频频见诸报端，闻于巷尾，其内涵与外延也迅速膨胀。

“水货”由南北渐，一开始只指假冒产品，接着便把伪劣产品涵盖其内，因假冒伪劣产品，同具质量差次的品质。“水货”一词的广泛应用，使人们的“水货”意识大增，于是把一切差的、次的、不合格的、不起作用的、有名无实的东西、事物、条例，统统冠之以“水货”，如：“水货文凭”、“水货公司”、“水货法律”、“水货××”也常可耳闻；甚至连那与物品绝不能同日而语的人，也可以用“水货”来形容。

社会时髦词语，反映了社会的关注焦点，表征着特定的社会心态。“水货”的时髦，代表着各色各样的水货的充斥，表明了社会对它的关注和平民百姓的忧心。一个充满“水货”的社会，很可能使社会变成水货。然而，非“水货”的社会主义不需要水货，我们盼望着早日把“水货”打入冷宫。